

# 最新上海市厨房装修合同 上海市装修施工合同(5篇)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最新上海市厨房装修合同 上海市装修施工合同(5篇) 篇一

众所周知，家庭装修施工周期长、消费金额大、个性化需求强…一直是消费投诉的热点和难点。据不完全统计，2021年上海市共受理房屋装修服务类的投诉10000余起，其中施工不规范(基础硬装定制家具安装服务等)、管理不到位(含设计施工售后全过程，如不按时承诺退还设计费、无合理原因拖延工期、售后保修无人跟进等)、价格不透明(装修前期低价诱惑消费者签订合同、履行过程中反复收费等)成为投诉重灾区。

为切实整治不良经营者利用合同格式条款免除自身责任、加重消费者责任、排除消费者权利的行为，由上海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制定、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备案的《上海市室内装饰施工合同示范文本》(2022版)在3月15日正式发布，供上海市消费者签订家装合同时使用。

该示范合同以《xxx民法典》及《xxx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有关法律规定为基本原则，共有十二大项条款，五个附件，并在合同中加入由上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发布的《住宅装饰装修质量验收规范》(t/scc 002—2021)团体标准以及“合同使用说明”、“旧房翻新风险提示”。对工期确认、工程质量验收、工程项目内容和做法等方面做了有利于消费者、有利于促进整个家装行业健康有序发展的规范性标准和示范

性约定。

在总结以往旧版本合同的使用实践基础上，适时调整，内容更完整、条款更细致、约定更明确，探索新业态、新模式，形成新版示范合同新亮点。

### 亮点一：验收标准不隐瞒，装修“小白”变行家

装修施工是相当专业的行业，大多数消费者对装修施工中各种规范标准并不清楚，新版示范合同中加入了由上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发布的《住宅装饰装修质量验收规范》(t/scc 002—2021)团体标准，每个施工项目、每个节点的验收标准清清楚楚，工程质量是不是合格一目了然。

### 亮点二：签约之前先提醒，明白消费防“忽悠”

新版合同除了合同的正文条款，还加入了合同“使用说明”、旧房“翻新风险提示”的提示内容，合同应该怎么签?价格应该怎么计算?这些事情都在签约前事先提醒，防止消费者被不良商家“忽悠”。

### 亮点三：合同条款更细致，小微之处见贴心

消费者对家装企业所提供的材料的验收问题，一直是合同中比较重要的条款。新版合同对查验方式做了较大调整。以往旧版合同的规定看似明确，但在实际施工过程中较难做到，往往造成窝工甚至发生纠纷。经本次修订后，查验方式更灵活，可操作性大幅提高，对履约方权益的保护也更清晰。

### 亮点四：合同内容更完整，解决纠纷有依据

新版合同还完善了关于违约责任、合同的变更和解除等条款的内容，对可能出现的违约情形进行了梳理，补强了相关条款内容，比如经常遇到的甲方逾期付款或乙方逾期开工如何

解除合同的问题等。

## 亮点五：关注新模式，顺应新潮流

新版合同及时对近年兴起的整装消费模式予以关注，并对整装报价方式做出约束，满足行业飞速发展的需求。同时，新版合同还推出了电子版，为线上签约模式打下基础，顺应时代发展趋势。

除了上述这些亮点，为顺应移动互联网时代的发展，本施工合同的真伪查询、施工验收均可以实现在线扫码查询，通过线上渠道，让家装服务一直在线，真正实现家装过程的云便利。

为了更好的服务装修市场，满足消费者装修需求，了解装修知识，避坑装修误区、协会“家装投诉咨询工作站”也于3月15日当天正式启动，咨询热线：021—60191137为装修市民免费提供咨询、投诉、协调及处理。

## 最新上海市厨房装修合同 上海市装修施工合同(5篇) 篇二

联系方式：

乙方（承包方）：

联系方式：

根据《xxx合同法》及《xxx建筑法》及其它相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

称：\_\_\_\_\_。

2、工程地点：\_\_\_\_\_。

3、结构型式：\_\_\_\_\_。

4、建筑规模：建筑面积约\_\_\_\_\_平方米。

##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

### 1、承包范围：

- (1) 食堂餐厅及后厨内部地面、墙面、吊顶工程；
- (2) 水电改造工程；
- (3) 门窗工程；
- (4) 灯具及其他工程等。

2、施工项目以预算为标准（预算之外发生的项目另计）。

## 三、合同价款与支付

1、此项合同价款为\_\_\_\_\_元（人民币）。

### 2、工程款（进度款）支付：

(1) 合同签字生效后，按施工进度拆除工程完工后支付\_\_\_\_\_ % 工程款，即\_\_\_\_\_元（人民币）。

(2) 水、电、墙、地面等中间工程完工后支付\_\_\_\_\_ % 工程款，即\_\_\_\_\_元（人民币）。

(3)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_\_\_\_\_ %工程款，即\_\_\_\_\_元（人民币）。

(4) 审计结束后支付\_\_\_\_\_ %工程款，即\_\_\_\_\_元（人民币）。

(5) 剩余\_\_\_\_\_元（人民币）工程款作为质保金，在工程竣工后12个月之内支付。

#### 四、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合同工期承包单位应采取一切措施予以确保。

2、因不可抗力的因素、重大设计变更或甲方付款延迟等原因造成停工，经合同双方确认后，可顺延工期，因乙方原因造成停工，工期不顺延。

3、若因乙方原因造成不能按期竣工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由于拖延工期所带来的损失费用，工期延误罚款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款的\_\_\_\_\_ %。若乙方无故拖延超过合同工期的1/3，甲方有权中止合同并保留追究乙方责任的权利。

#### 五、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1、若由甲方自行设计的，开工前向乙方提供确认的施工图纸和施工说明，并进行现场交底。

2、审核和确定乙方设计的施工图纸、施工说明及提出交的工程报价单，并分别签字认可。

3、开工前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包括搬清室内家具、陈

设或归堆、遮盖，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

4、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办理施工所涉及的手续及支付相关费用。

5、负责协调施工队与邻里的关系。

6、负责协调城管与环卫，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

7、及时提供符合设计要求、正规厂家合格的自备材料和设备。

## 六、材料设备供应

1、本工程甲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应为符合设计要求、正规厂家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现场。如因质量问题、规格差异或“三无”产品造成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2、凡由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期品牌、规格、单价、产地及质量标准须经甲方检验后才能使用，否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 七、工程变更

1、工程项目及施工方式如需要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签订书面变更协议，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延长工期。

2、甲方未按期支付工程款的，工期相应顺延。

3、若甲方中途要求变更设计，影响到乙方已购回的材料、已定制的成品、半成品的施工，且无法调整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 八、工程质量与竣工验收

1、工程以双方确认的施工图纸、施工说明、设计变更内容为

依据，以《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的最低标准、以《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为室内环境达标标准。

2、在水、电等隐蔽工程完工后，甲乙双方应共同进行中间工程验收。如甲方不按时参加，乙方可自行验收，甲方予以承认。

3、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接到验收通知后应按通知时间参加验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果甲方不能按时参加，乙方可自行验收，甲方予以承认。

4、在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过程中甲、乙双方确认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返修（返工）并承担费用和工期；在竣工验收中确认的质量问题，乙方负责返修（返工）并承担费用，但不再承担工期。

5、未办理验收交付手续，甲方使用房屋视为质量验收合格，由此引起的后果由甲方负责。

## 九、违约责任

1、合同双方当事人中的任何一方因未履行合同约定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受到罚款或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未办理验收手续，发包人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成品而造成损失的，由发包人负责。

3、因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4、发包人未按期支付工程款的，每延误一天向对方支付违约

金\_\_\_\_元。

5、由于承包人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承包人负责修理，工期不予顺延。

6、由于承包人原因致使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向对方支付违约金\_\_\_\_元。

## 十、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_\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一、具体规定

1、因工程施工而产生的垃圾，由承包人负责运出施工现场，并负责将垃圾运到指定的地点，发包人负责支付垃圾清运费（大写）\_\_\_\_\_元（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

2、施工期间，发包人将外屋钥匙\_\_\_\_把，交给承包人保管。工程竣工验收后，发包人负责提供新锁\_\_\_\_把，由承包人当场负责安装交付使用。

3、施工期间，承包人每天的工作时间为：上午\_\_\_\_点\_\_\_\_分至\_\_\_\_点\_\_\_\_分；下午\_\_\_\_点\_\_\_\_分至\_\_\_\_点\_\_\_\_分。

## 十二、其他

1、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终止。

2、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3、本合同一式\_\_\_\_份，双方各执\_\_\_\_份。



发包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最新上海市厨房装修合同 上海市装修施工合同(5篇)篇三

根据法律规定发包人应办理法律规定由其办理的许可、批准或备案，包括但不限于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施工所需临时用水、临时用电、中断道路交通、临时占用土地等许可和批准。且发包人应协助承包人办理法律规定的有关施工证件和批件。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一、工程地点：

二、工程装饰装修面积：

三、工程范围：

1、承包范围：室内各厅房的天、地、墙装潢、门及门锁等；约定的由乙方设计的室内各种柜、台面、洁具、灯具等。

2、非承包范围：

- 2-2、家具类：沙发、软包凳、茶几等可移动家具类； 2-
- 5、现代消防系统及普消设施、清风系统、强排烟系统等； 2-
- 7、厨房设备设施及烟道； 2-
- 8、用品类：酒店用品及设施设备、酒具果盘、烟缸等； 2-
- 9、所有行政职能部门的报建、报检及费用； 2-
- 10、施工期间的用水、用电及费用； 2-1
- 1、其它约定项目：如防盗门、卷帘门、防护栏、防火门、电梯（电梯基础设施）。

四、承包方式：乙方包工、包料。

五、工程期限及保修期：风险提示：关于实际竣工日期的规定

当因实际竣工日期的确认发生纠纷时，可以以相关规定参照具体情形：

工程经竣工验收合格的，以承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之日为实际竣工日期，并在工程接收证书中载明；因发包人原因，未在监理人收到承包人提交的竣工验收申请报告42天内完成竣工验收，或完成竣工验收不予签发工程接收证书的，以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的日期为实际竣工日期；工程未经竣工验收，发包人擅自使用的，以转移占有工程之日为实际竣工日期。

1、开工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竣工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总日历工期天数\_\_\_\_\_天。

2、甲方要求乙方提前竣工的，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

因赶工采取措施的费用，同时每提前一天支付乙方赶工费\_\_\_\_\_元。

六、工程款和报价单工程价款：本合同工程造价为（人民币）\_\_\_\_\_元。

第二条 工程监理若本工程实行工程监理，甲方应当与具有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批的工程监理公司另行签订《工程监理合同》，并将监理工程师的姓名、单位、联系方式及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等通知乙方。

### 第三条 双方指派人员

1、甲方指派\_\_\_\_\_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甲方授权的其他事宜。

2、乙方指派\_\_\_\_\_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在乙方授权范围内处理本工程相关事宜。

3、任何乙方更换指派代表，应当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 第四条 甲方工作

1、开工\_\_\_\_日前，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开工\_\_\_\_日前，要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腾空房间，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对只能部分腾空房屋所滞留的家具、陈x等采取保护措施。

3、向乙方提供施工期间的水、电、气及电讯设备，说明注意事项并承担相应费用。

4、办理施工所涉及的消防、环保、建委、税收等各种申请、批准等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及税费。

5、遵守物业管理部门的各项规章制度，负责处理因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邻里关系。

6、负责保护好周围的建筑物及装修、设备管线、古树名木、绿地等不受损坏，并承担相应费用。

7、不得有下列行为：

(1) 随意改动房屋主体和承重结构，如确需折改原建筑结构、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的审批手续。

(2) 在外墙上开窗、门或扩大原有门窗尺寸，拆除连接阳台门窗的墙体。

(3) 在室内铺贴一厘米以上石材、砌筑墙体、增加楼地面荷载。

(4) 破坏厨房、厕所地面防水层和拆改热、暖、燃气等管道设施。

(5) 强令乙方违章作业施工的其他行为。

## 第五条 工程变更

1、在施工期间对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如需变更，双方应当协商一致。由合同双方共同签订书面变更协议，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及工期。工程变更协议，作为竣工结算和顺延工期的根据。

2、甲方私自与工地施工人员商定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自负，给乙方造成损失，延误工期的，并应赔偿乙方损失。

## 第六条 材料供应风险提示：对于采购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义务与责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不符合设计或有关标准要求时，承包人应在监理人要求的合理期限内将不符合设计或有关标准要求的材料、工程设备运出施工现场，并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材料、工程设备，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按照发包人违约的约定办理。

1、按照合同附表，由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应为符合设计和国家标准要求的合格产品，并按施工进度计划及时供应到现场，并事先通知乙方，双方对所供应材料的数量及外观进行共同验收合格后使用。

2、由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必须与所供的材料明细表中的品种、规格、型号、品种、等级、质量、计量标准及数量相符，经甲方签字认可后再行使用。

3、材料验收合格的标准：

4、材料验收质量异议：如一方对对方提供的材料持有异议需要进行复检的，检测费用由其先行垫付；材料经检测确实不合格的，检测费用则最终由对方承担。

## 第七条 工期延误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的日期延误，工期应当顺延：

- (1)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完成其应当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
- (2)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影响正常施工的；

(3) 因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的，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4) 因甲方责任造成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况。

## 第八条 质量标准风险提示：工程质量未符合标准的归责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的，由发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返工直至工程质量达到合同约定的标准为止，并由承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

1、本工程执行的质量标准：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和《建筑装饰公共场合施工及验收规范》、《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统一标准》等国家制定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在竣工验收时双方对工程质量发生争议时，应当申请由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认可的专业机构予以认定；认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申请方垫付，并最终由责任方承担。

## 第九条 工程验收及质量保修期

1、工程验收分隐蔽工程验收、中间验收和竣工验收三部分：

(1)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应由甲、乙双方及时办理，以便进入下道工序施工，甲方如不能按通知时间到现场视为验收合格。

(2) 竣工验收：工程全部结束后，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后\_\_\_\_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

手续。如甲方因故不能验收，应在收到验收通知后当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甲方应承认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和相关费用，验收合格签字后，结清工程余款，工程保修单即行生效。甲方另定的验收时间不得超过竣工后7个工作日，否则视为承认工程产品竣工验收合格。

2、双方进行竣工验收前，乙方负责保护工程成品和工程现场的全部安全。

3、双方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不得入住或经营使用，如甲方擅自使用视同验收合格，甲方不得以未在验收资料上签字认可为由拒绝乙方后期工程款项的收取，否则由此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 第十条 工程款支付方式

1、合同签字生效后，甲方按下列表中的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1) 工程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向甲方提出工程结算单，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在收到资料三天内审核完毕，如无异议视为同意并支付工程尾款。甲方应在审核完毕\_\_\_\_日内付清合同约定的款项，否则乙方有权采取措施以甲方财产抵扣相应工程款。

(2) 在工程价格（合同总价）中对应缴纳的税费，甲方从合同总价款中已扣除，由乙方委托甲方缴纳税费，（由甲方代扣、代办税费）乙方不再承担任何税费，由此产生的税费以及相关责任由甲方承担。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风险提示：明确违约责任

在签订合同时，双方就要想到可能产生的违反合同的行为，并在合同中规定相应的惩罚办法，通过明确违约时需要承担

的责任，来督促各方真正履行应承担的义务，一旦违约情况发生，也有据可依。

1、一方当事人未按约定履行合同义务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受到罚款或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并赔给对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 2、甲方责任

(1) 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不能进场施工，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甲方应在收到乙方解除合同通知书之日起\_\_\_\_日内，做出答复，并承担经济损失。

(2) 因甲方未按规定的时间、要求提供材料、设备及安装（如空调预埋、消防管道预埋），造成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甲方应赔偿乙方停窝工损失。按照每日\_\_\_\_元计算。

(3) 由于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的规格差异、安装差异，乙方向甲方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而影响工程质量或造成损失，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

(4)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期限支付每期工程款，每延误\_\_\_\_日，应当向乙方支付迟延部分工程款的违约金。若因此造成工程停工、窝工等延误工期和损失，由甲方承担责任。

(5) 工程未经验收，甲方提前使用造成质量问题或损坏，由甲方承担责任。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按以下第\_\_\_\_种方式解决争议。

1、提交\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向原告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三条 其他

1、本合同和补充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因不可归责于双方的原因影响了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双方应当本着公平原则协商解决。

3、本合同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

甲方：法定代表人：\_\_\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法定代表人：\_\_\_\_\_年\_\_\_月\_\_\_日

## 最新上海市厨房装修合同 上海市装修施工合同(5篇)篇四

承包人(乙方)：\_\_\_\_\_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工程地点：\_\_\_\_\_。

3、承包范围：参见合同附件之预算表。

(1) 承包人包工、包料；

(2) 承包人包工、包部分辅料，发包人提供装修主要材料；

(3) 承包人包工、发包人包料。

(附件即经双方当事人签字确认的《承包人/发包人提供装饰

装修材料明细表》。)

## 第二条施工图纸

双方施工图采取下列第\_\_\_\_\_种方式提供:

(2)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设计施工图纸, 设计费(大写)\_\_\_\_\_元, 由发包人支付(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

施工图纸经甲乙双方确认后, 提供方应当负责在约定的开工日期前\_\_\_\_\_内取得有关部门确认或者批准。

施工图纸一式二份, 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 第三条甲方工作

1、开工前天, 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 清除障碍物(合同已经包清理的除外), 对未能全部腾空的房屋的家具和陈设采取保护措施, 为承包人进场做好准备工作。

2、办理工程施工所需要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 保证乙方能够顺利进场施工, 除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应当由乙方办理的手续外。

3、提供符合施工要求的水源、电源, 负责协调邻里及管理机构之间的关系。

4、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督, 负责材料进场、竣工验收确认工作。

5、施工期间仍然需要部分使用该房屋的, 应当负责做好施工现场的保护等工作, 应当注意为施工提供各种便利条件。

6、按照约定的期限支付工程费, 依据规定交纳应由其承担的各种税费。

#### 第四条乙方工作

1. 参加有关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会议或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计划交甲方审定确认。
2. 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扫做规范、防火规定、施工规范及质量标准，按期保质完成工程。
3. 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4. 保护好原居室室内的家具、陈设及水电管线的完好，保证居室内上、下水管道的通畅。
5. 对于施工过程中的有关事项(如材料的进场、隐蔽工程的验收、竣工验收等)需要甲方确认的，应当及时并给予其必要的准备时间。
6. 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
7. 工程竣工前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 第五条关于工期

1. 工程期限\_\_\_\_\_天，开工日期年\_\_\_\_\_月\_\_\_\_\_日，竣工日期年月日。
2. 因甲方及其代理人(代表)原因(物料供应不及时、不按期支付工程款等)导致工期延误的，工期顺延。因乙方及其代理人(代表)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2)经双方同意的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

## 第六条关于材料供应和保管

1. 任何一方负责提供的材料和设备，均须是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产品，还必须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标准和设计的要求。提供方应将材料和设备按时、按量运送到施工现场，并通知对方当事人验收签字确认。
2. 对一方提供的任何材料和设备，如不符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的，对方有权要求更换，提供方应当予以更换。由此造成的费用增加部分，有提供方承担。
3. 材料和设备进场后，统一由乙方负责保管和使用，如因保管不善或者使用不当造成的不必要的浪费、损坏或者丢失，应当由乙方负责，施工过程中的正常消耗除外。

## 第七条关于质量和验收

2. 甲、乙双方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验收手续；甲方不按时参加验收的，工期应予顺延。
3. 由于甲方擅自指挥乙方所属人员或第三方人员进行施工所导致的工程质量，由甲方自行负责。由乙方负责返工的，返工费用由甲方负责。
4.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当自接到验收通知后天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
5. 验收时，工程项目合格率达到\_\_\_\_\_ %时(以上程价款比例为准)，其他不合格项目(不包括工程项目未完成或成品程序未完成的项目)的维修或返工不影响竣工日期的确立，甲方对此应予以确认。
6. 乙方承诺自竣工日期起，为工程项目保修年。损耗品、使用不当、人为破坏以及非工程自身原因的损坏不在保修范围。

国家行政部门或者行业机构在本合同签署生效之前已经发布对个别的工程项目或材料有特定保修年限或豁免保修的，以国家行政部门或者行业机构的规定为准。

---

\_\_\_\_\_□

8. 工程未验收的，甲方不得先行使用。

## 第八条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

1. 双方约定按以下第\_\_\_\_\_种方式支付工程款：

(1) 合同生效后，发包人按下表中的约定，直接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

第四次\_\_\_\_\_工程验收后天工程总造价的5%，  
约\_\_\_\_\_元。

(2) 其他支付方式：\_\_\_\_\_。

(1) 固定价格，本工程总价款为\_\_\_\_\_元；

(2) 单价不变，按实际数量加损耗率计算，但是总价不得超过\_\_\_\_\_元。

b. 瓷砖面积为：实际面积+6%×实际面积；

e. 其他按项项目按项计算；

f. 其他按平方米计算的项目为：实际面积+6%×实际面积；

g. 估价项目测量后再具体报价；

h.经甲方同意代购的项目按预算内造价购买，经甲方同意可以调整。

### 3. 特别费用的约定：

(1)施工过程中，施工现场发生的一切水电费用由甲方负责。

(2)施工过程中，因为乙方的因素违规被执法机构或管理机构罚款的，罚款由乙方支付；如乙方行为是在甲方强行要求或者指挥下发生的，罚款由甲方负责。

(3)合同附件预算表中没有列明税费，税费由甲方按实际征税额向有关部门交纳；已经列明税费的，由乙方负责缴交。

(4)物业管理机构收取超过正常的物业小区内运输费用的，由甲方负责交涉或向乙方补贴差额。

4.乙方按双方签署的预算附件项目执行。如甲方增加新的工程项目，另行签署合同。其中涉及款项，甲方应按预付50%、项目完工50%的办法在工程验收前支付给乙方。如其中物料款项大于该项目的50%，则甲方应按实际比例先支付给乙方备料。

5.工程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双方进行工程结算。发包人接到资料后天内未有异议，即视为同意按照该资料进行工程结算，双方应填写工程结算单并签字，甲方应按照前述期限约定付清乙方工程款。

第九条工程预算文件(表)属于本合同附件，所列工程项目除经过甲乙双方同意外，不得随意添加、更改、删除。

### 第十条责任与罚则

1.施工调度、安全管理等事务由乙方负责，其他人事包括甲方均不得无理干涉。甲方擅自指挥工人或亲自进行任何操作，

由此引起的损失和事故由甲方负全责。

2. 因乙方及其代理人(代表)的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 每拖延一天, 应向甲方支付\_\_\_\_\_的违约金。

3. 因甲方及其代理人(代表)的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 应当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人工费损失。

4. 甲方不能按照前述约定期限足额支付乙方工程款的, 应当按照\_\_\_\_\_支付乙方延期付款违约金。

5. 未办理验收手续, 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成品而造成损失的, 由其自行负责。

6. 因一方原因, 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 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办理合同终止手续, 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7. 乙方在遭遇不可抗力影响施工的, 应当及时采取措施避免损失扩大, 并将有关情况通知甲方。否则, 应当对造成的损失扩大部分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双方如对合同的执行发生争议, 应友好协商解决; 协商无效的, 可提交人民法院诉讼。

第十二条附则

1. 本合同一式两份, 双方各执一份, 同具法律效力。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最新上海市厨房装修合同 上海市装修施工合同(5**

## 篇)篇五

乙方(承包方): \_\_\_\_\_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地点: \_\_\_\_\_。

住房结构: \_\_\_\_\_, 施工面积 \_\_\_\_\_ 平方米。

工程造价: 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的价格, 根据市场竞争、优质优价的原则, 约定如下: 总价款: \_\_\_\_\_元, 大写(人民币): \_\_\_\_\_。其中: 材料费: \_\_\_\_\_, 人工费: \_\_\_\_\_, 管理费: \_\_\_\_\_, 设计费: \_\_\_\_\_, 垃圾清运费: \_\_\_\_\_, 税金: \_\_\_\_\_, 其他费用: \_\_\_\_\_。(详见附表三: 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报价单)。经双方认可, 变更施工内容, 变更部分的工程款按实另计。

工程承包方式: 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 \_\_\_\_\_ 种方式。

(1) 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见附件五: 乙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3) 乙方包工、甲方包全部材料(见附件四: 甲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 第二条 施工图纸

双方商定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 \_\_\_\_\_ 种方式提供:

3 施工图纸双方签字后生效。



### 第三条 甲方权利义务

- 1 开工前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 2 参与对工程质量、施工进度的监督及对材料进场、工程竣工的验收；
- 5 因进行家庭居室装饰装修而造成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毁坏等，如属乙方的责任，由甲方找被乙方负责修复和赔偿。

### 第四条 乙方权利义务

- 3 保护好原居室室内的家具和陈设，保证居室内上、下管道的畅通；
- 7 乙方采用的装饰材料不得以次充好、弄虚作假。
- 9 乙方不得野蛮施工，危及建筑物自身的安全；

### 第五条 材料的提供

- 4 除合同注明外，五金(门锁、拉手、水龙头等)、石材、瓷砖、设备、洁具、灯具等，均由甲方购买并按时运到现场。

### 第六条 工期延误

- 2 甲方未按期支付工程款，合同工期相应顺延；
- 3 因乙方供材或施工等原因不能按期完工的，工期不顺延；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 第七条 质量标准

(1)乙方必须按照设计文件和国家现行的技术标准、规范进行施工。

(2)乙方所承包的工程，必须全部达到国家现行的工程质量验收标准验收。

(3)凡因乙方原因造成的施工质量不合格的工程，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无偿返工，达到工程质量验收标准。返工后仍达不到的，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由于甲方原因达不到工程质量标准的，由甲方承担返工责任及经济支出。

## 第八条 工程验收和保修

1 双方约定在施工过程中分下列三个阶段对工程质量进行验收：

(1)水、电管线，防水层及吊顶基层等隐蔽工程验收；

(2)油漆、面层涂料施工前验收；

### 2 保修

(1)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结清工程余款后，乙方向甲方办理移交手续(见附件九：工程结算单)，并填写工程保修单(保修期为贰年)(见附件十：工程保修单)。

(2)在正常使用条件下，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程的最低保修期限为二年，有防水要求的厨房、卫生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五年。保修期自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第九条 工程款支付方式

1 竣工验收后\_\_\_\_\_日内，甲方支付相当于总价款\_\_\_\_\_%的工程款。

甲方支付工程款，乙方的业务员或施工人员收取的，视为乙方收取。

2 因变更施工内容导致总价款增减的，甲方在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支付或收取增、减部分的款项。

3 双方款项往来，均应出具收据。施工结束，甲方全额付清应付款项后，乙方应当出具合法发票。

## 第十条 违约责任

合同签订后，合同任何一方提出解除合同或无论因何原因违约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经双方协商同意后，可办理终止或延期履行合同手续，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工程造价\_\_\_\_\_%的违约金；若因此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予以赔偿。

由于乙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负责修理，所需修理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由于甲方或乙方原因致使工期延误，每延误一日由责任方向对方支付工程总造价的2‰作为违约金。

## 第十一条 附则

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甲、乙双方直接签订合同的，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合同履行完后自动终止。